

## 镜中人 Sy Rogers

难以想像，我竟然已经结婚了。那是个喜乐和值得庆祝的日子，是个与家人及朋友分享爱的日子。在我的身边站着的是我的妻子，一个我所爱的女人。但除此以外，我们的婚礼还具有更深层次的意义。

我曾有一度认为像结婚这种事情是永远不可能临到我的。就在三年前，我仍然迷失在自我的找寻中，在四处绝望地搜寻着爱和被接纳。那个时候我是个变性者，至少我的心理医生这样称呼我。尽管在外表上我是个男人，但我却感觉自己被困在一个错误的身体中，我想要改变我的外在性别特征，从而成为那个我**认为**的真正的自己，我被这样的渴望深深牵引。我说服了自己，并且努力地去说服别人——如果我想过更有意义的生活，我必须做变性手术。

小时候看电影时，我注意到女孩子总是英雄关注的焦点和爱的对象。当我想到我希望自己能被别人那样爱和对待时，我的心总是隐隐作痛。多年以后，带着孩童时的幻想，我变得像个女人，希望最终能得到真爱。

我生命的前半部分充满了情感上的跌宕起伏。在我4岁的时候，酗酒的母亲在一次车祸中丧命。在这以前，我曾遭到一位所谓“家庭好友”的性骚扰。母亲去世后，我和父亲被分开一年。我生活在一个情感的真空中，作为男性的性别认同没有得到及时地肯定和正确的引导。后来在学校里，我常常因为女性化的行为被同学嘲笑、排斥，有时甚至会挨打。尽管我试图遵从常规，可还是常常被人贴上同性恋和失败者的标签。这样我日后产生的各类问题也就不足为奇了。在青少年时期，我还没有认为自己是一个同性恋，然而，我非常清楚地意识到我对同性产生的吸引力，为此我感到害怕和羞愧。几年以后，当我最终融入同性恋的生活圈子时，我感到解脱，感到被接纳和被理解，我终于找到了一个有归属感的地方。我一度感觉非常不错，人生似乎开上了一条快车道，整天和我混迹在一起的人也不断的肯定我这种同性恋的生活。

我最终落脚在了夏威夷，在那里，我完全的陷在黑暗里，整天泡在火奴鲁鲁的同性恋交际圈里。夏威夷有一些成熟且有责任感的同性恋，但我却和其他很多同性恋一样并非如

此。我接触童妓，滥用毒品，有时甚至涉足危险的街头生活。

但同时我也开始厌倦我这种生活方式。在接纳和爱这些美丽承诺的背后，我更多看到的是痛苦、怨恨和绝望的人。他们都在寻找那个所谓的“完美伴侣”。那些宣称是彼此相爱的同性伴侣之间总是充满嫉妒和怀疑。我问自己，“**这段关系能持续多久？……我们能白头偕老吗？**”我的很多同性恋人朋友说，我们生来就是同性恋，我们不能改变什么。一些人甚至相信上帝把他们创造为同性恋。

在去亚洲旅行了几个月后，我得知我的两个很要好的同性恋朋友参加了一个同性恋者的教会——火奴鲁鲁大都市教会。这家教会1968年成立于洛杉矶，公开地欢迎同性恋者参加，并且把圣经中的上帝描述为一位祝福一对一同性伴侣关系的神。

那个时候我对神没有什么兴趣，但我却很喜欢有一个宗教能肯定我的性取向。在这之前，那些信神的人虽然通常很真诚，但他们传达给我的信息似乎只是谴责。我想上帝只爱异性恋者。最后我的这两个同性恋朋友成为了夏威夷第一对“结婚”的同性伴侣，而我是婚礼的伴郎之一。

1977年的春天，我结束了在军队服役的生活回到了我的家乡。几个月后，我接到在夏威夷那两个‘已婚’同性恋朋友的信，信上说他们的关系结束了，并且他们脱离了同性恋的生活方式，他们不再是同性恋，现在他们是基督徒。他们说那个同性恋教会的说法是骗人的，而我可以在圣经中找到真理。他们希望我能够理解他们，信的结尾说他们在为我祷告。我对这样的事情闻所未闻，我当时只觉得他们俩是叛徒。

而我自己真正迈离同性恋的生活要从我尝试变性说起。我一直想要通过变性手术成为女人，从而寻找那个爱我的男人。虽然我一直没有机会做那个手术，但我服用荷尔蒙并像女人一样生活了一年半之久。即使这样，我还是很清楚变性手术不会真正解决我的问题，也不会给我带来真爱。当我意识到靠自己我处理不好自己的生活时，我最终开始认真地寻求神。我打开圣经，知道我能在那里找到我的答案。

耶和華說：“你們來，我們彼此辯論。你們的罪雖像朱紅，必變成雪白；雖紅如丹顏，必白如羊毛。你們若甘心聽從，必吃地上的美物，若不聽從，反倒悖逆，必被刀劍吞滅。”這是耶和華親口說的。（以賽亞書1：18-20）

當我讀到這段經文的時候，我的防線被擊潰了。我跪在床前痛哭流涕，多年在迷失生活中所積攢的苦毒，罪惡和羞恥全部迸發了出來。我向神承認了自己的失敗和罪惡，哭着向他禱告說：“神啊，我自己改變不了我自己，但我願意被你改變。我知道你有這樣的能力，求你使我成為你想讓我成為的男人！”

得神喜悅，得神愛，得神接納——這就是我的所有期盼。當我向神禱告，將我的生命放在他的手中，信靠他的時候，那個以前的‘老我’死了，一個全新的我重生了。到底在我身上發生了什麼？我不知道，但是我卻有很好的感覺。我感到平安，潔淨，被赦免，並且確信神會與我同在，幫助我過一個完全不同的生活。

那重新點燃的在神裡面的信心使我走上了一條我曾經認為決不可能的嶄新的人生之路。其實根本不是我自己努力讓我自己不再作同性戀，即使我自己的努力真的管用，我也根本不知道如何去努力。但是，我就是心甘情願地停止過我自己定義的生活，我選擇順服神。那時正是1980年的1月。

那個時候，我的同性戀朋友都認為我瘋了。他們說不過了一星期、一個月、或者一年我肯定会回到同性戀酒吧。但我再也沒有回去。這不是件容易的事，開始的時候我有很多的掙扎。但就像很多值得做的努力一樣，我的堅持證明是值得的。從以前的那些問題中走出來，我十分滿足於現在的生活。從1982年開始，我更滿足於成為一個丈夫和一個父親。這些不是要證明我不是一個同性戀，而是一種新生活的見証，一種我從前不敢想的新生活。我被神醫治的過程經歷了很長的時間，中間也有很多的功課，在這過程中我也得到周圍朋友不斷的鼓勵和幫助。更重要的是，我的被醫治更取決於我有一顆願意和神同工的心。在過去的許多年里，在我到過的世界上的每一個地方，我所認識或聽說的那些被神醫治，走出同性戀生活方式的人，無不是因為他們願意順服上帝，願意全心效仿基督。雖然我決不會假裝我從來不是同性戀，但是我卻能夠說，我真正從同性戀的生活中走了出來。

我對自己要求很高，甚至吹毛求疵，所以有時我很難看到神已經在我的生命中所作的改變。按照這個社會的那種很不現實的所謂男人的標準，我可能永遠達不到。但是我卻可以按照一個不同的價值觀念來生活，這就是仰望耶穌。他是我的榜樣，是我的終極目標，他是我心中的渴望。

在過去這挑戰與滿足並存的十年新生活中，我有機會到世界各地去幫助和牧養那些在性方面混亂的人群。我見過上百個甚至上千個已經克服各種混亂性關係的男男女女。還有更多的人正在被醫治之中，我認為這個得醫治的過程也是一個與上帝和好，彰顯上帝得勝榮耀的過程。就如同我們經常說的：上帝不僅要在最終的結果中得着榮耀，而且也要在這過程中得着榮耀。成為一個基督徒僅僅是個開始。

一天晚上，當我正準備要上床睡覺時，主在我的心裡講話：“照照鏡子，告訴我你看到什麼。”我照了一會兒，說：“我看到一個新生命。”主說，“是的，再看看。”我繼續朝鏡子里看，我說，“我看到一位君王的孩子，一個耶穌的僕人，一個從以前生命的死灰中重新獲得的榮美形像。”然而，我知道這不是主所要的答案。主要展示給我的是什麼呢？我又朝鏡子里看，

“你看見什麼了，我的孩子？”

我終於明白了：“我看見了一個男人，一個在鏡子中的男人，那就是我。”